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额度预计的情况概述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子公司、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145,999.50 万元，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各类保函、项目贷款、并购贷款、信用证、应收账款保理、银行承兑汇票、融资租赁等。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、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、抵押担保、质押担保、保证金等。担保方式包括直接担保或提供反担保。此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，最终担保余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。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本年度担保进展情况

全资子公司鑫京沪能源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京沪”）向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瑞银行”）借款 1,800 万元，公司为上述鑫京沪授信业务与华瑞银行签订了《借款保证合同》，保证金额 1,800 万元。

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6 年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，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债务人：鑫京沪能源(上海)有限公司

2、债权人：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3、授信额度：壹仟捌佰万元整

4、授信期限：12 个月

5、保证人：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6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7、保证额度：壹仟捌佰万元整

8、保证范围：保证担保范围为债权人在本合同第 1 条所指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，包括借款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、律师费)。

9、保证期间：

9.1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自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。

9.2 若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，对每期债务而言，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均至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。

9.3 因借款人违约，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时，保证期间相应提前。

四、被担保方基本情况

鑫京沪能源(上海)有限公司，成立日期：2022 年 7 月 20 日，注册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亭浦路 1240 号，法定代表人：汤小龙，注册资本：3,000 万人民币，本公司持有其 100%股权。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供应链管理服务；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；国内贸易代理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金属材料销售；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节能管理服务；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；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太阳

能热发电装备销售；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装卸搬运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；金属制品销售；矿山机械销售；木材收购；木材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石棉水泥制品销售；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；金属矿石销售；保温材料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文具用品批发；文具用品零售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食用农产品零售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纸制品销售；纸浆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照明器具销售；电线、电缆经营；家用电器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家具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办公设备销售；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；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；眼镜销售（不含隐形眼镜）；自行车零配件销售；电动自行车销售；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；助动自行车、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；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财务状况：经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公司总资产为 3,409.39 万元，净资产 1,669.76 万元，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,660.62 万元，实现净利润-151.44 万元。

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，该公司总资产为 3,581.30 万元，净资产 1,521.16 万元，2026 年 1-3 月实现营业收入 3,346.28 万元，实现净利润-148.6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上述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五、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 43,981.69 万元，占

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.40%，占总资产的 12.06%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此外，本年度子公司以资产和信用为本公司贷款担保合计 49,000 万元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；
- 2、《借款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8 月 15 日